证券简称:南纺股份　证券代码:600250　编号:临2007-32号

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十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暨召开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十四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07年11月21日以书面形式发出,并于2007年11月28日下午2:00在南京市云南北路77号南泰大厦406会议室如期召开。

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2人,实到董事10人;董事韩勇先生、独立董事黄伟中先生因公未能出席,分别委托董事王勇先生和独立董事王跃堂先生代为出席和表决。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王敏女士、张建先生列席了会议。在审议《关于收购南京南泰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49%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单晓钟先生、胡海鸽女士、杨京城女士、周发亮先生、陈山先生回避了表决;在审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南京百业光电有限公司2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南京高新经纬电气有限公司3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时,关联董事赵万龙回避了表决。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单晓钟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收购南京南泰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49%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5人回避表决)

该议案内容详见《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南京南泰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49%股权的关联交易公告》(编号:临2007-33号)。

二、《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南京百业光电有限公司2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1人回避表决)

该议案内容详见《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编号:临2007-34号)。

三、《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南京高新经纬电气有限公司3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1人回避表决)

该议案内容详见《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编号:临2007-34号)。

四、《关于召开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定于2007年12月17日(星期一)在南京市云南北路77号南泰大厦19楼会议室召开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现将会议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2007年12月17日上午9:30

3、会议地址:南京市云南北路77号南泰大厦19楼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5、股权登记日:2007年12月11日

6、会议主要议程:

审议《关于收购南京南泰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49%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

7、出席对象:

(1)本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2)截止2007年12月11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8、会议登记办法

(1)凡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原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原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法人股东的委托代理人持加盖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异地股东也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地点及联系人:

时间:2007年12月13日(上午9点-11点,下午2点-5点)

地点:南京市鼓楼区云南北路77号南泰大厦16楼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人:冉芳、王海英

联系电话:025-83331602、83331634

传真:025-83331639

邮政编码:210009

9、股东住宿及交通费自理,会期半天。

特此公告!

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1月30日

附: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以下事项代为行使表决权:

《关于收购南京南泰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49%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

同意_____反对_____弃权_____

特别提示:以上委托意见,如果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视为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投票。

委托人签名:_____身份证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委托人股东帐号: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身份证号:_____

(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件及按此格式自制均有效)

2007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0250　证券简称:南纺股份　编号:临2007-33号

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南京南泰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49%股权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拟以原则上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的价格收购南京南泰国际展览中心49%的股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股权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该议案已经公司五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单晓钟、胡海鸽、杨京城、周发亮、陈山均已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

●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本次收购涉及的股权需在南京市产权交易中心挂牌转让,故此次收购过程需按南京市产权交易中心股权转让的相关规定进行。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项收购议案后向南京市产权交易中心申请受让;若挂牌出让信息公布期满后公司被确定为最终产权受让方,公司将与转让方签订正式的交易合同,否则,该议案相关的董事会决议自动失效。

一、交易概述

1、在新的进出口贸易形势下,为加快实施多元化发展战略的步伐,充分享受会展业高速发展带来的良好机遇,同时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资产规模和资产质量,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下简称"南纺股份"或"本公司")拟以原则上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的价格收购南京南泰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下简称"南泰国展")49%的股权,其中包括南京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下简称"南京国展")持有的47%股权以及南京南泰集团有限公司(下简称"南泰集团")持有的2%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南纺股份将持有南泰国展100%股权,南泰国展将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本次交易的转让方为南泰集团和南京国展。因本公司、南泰集团以及南京国展的董事长均为单晓钟先生,且实际控制人均为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因此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南泰集团和南京国展均为南纺股份的关联方,此次股权收购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收购涉及的股权需在南京市产权交易中心挂牌转让,故此次收购过程需按南京市产权交易中心股权转让的相关规定进行。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项收购议案后向南京市产权交易中心申请受让;若挂牌出让信息公布期满后公司被确定为最终产权受让方,公司将与转让方签订正式的交易合同,否则,该议案相关的董事会决议自动失效。

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2、2007年11月28日,南纺股份第五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南京南泰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49%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关联董事单晓钟、胡海鸽、杨京城、周发亮、陈山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客观公允,交易条件合理,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二、交易各方当事人情况介绍

(一)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本次股权交易的转让方为南京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和南京南泰集团有限公司。

(1)南京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成立于1998年11月12日,企业性质为国有独资企业,注册于南京市龙蟠路88号,法定代表人单晓钟,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万元,税务登记证号码为宁地税玄武字0207925号。该公司主营业务为举办各类商品、产品、科技成果、考古及文化艺术成果的展览、展示;举办各类会议及招商活动等。目前,南京国展是南泰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南京国展持有南泰国展47%的股权。

该公司最近五年之内没有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无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2)南京南泰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02年9月20日,企业性质为国有独资企业,注册于南京市云南北路77号,法定代表人单晓钟,注册资本7000万元,税务登记证号320106742364284,主营业务为对授权的股份有限公司、有限责任公司的国有股权和国有企业的国有资产实行管理和经营等。南泰集团是南京市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目前,南泰集团直接持有南泰国展2%的股权。

该公司最近五年之内没有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无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二)关联关系:本次股权交易的受让方为本公司。由于本公司与转让方南泰集团以及南京国展的董事长均为单晓钟先生,且实际控制人均为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因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交易双方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各关联方关联关系如下图所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为南京南泰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49%股权,该部分股权无涉及诉讼、仲裁或司法强制执行及其他重大争议事项。

截至2007年10月31日,南泰国展的房屋建筑物(宁房权证玄转字第250077号)和土地使用权(宁玄国用[2006]第14634号、宁玄国用[2007]第00493号)全部设定了抵押,为南纺股份(本公司)向银行借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等综合授信作抵押担保,共计担保金额人民币68,500.00万元。

(2)南京南泰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11月,注册于南京市玄武区龙蟠路88号,注册资本人民币4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单晓钟。经营范围为举办各类商品等展览、展示;举办各类会议;为招商提供场所和配套服务;室内外装饰;设计制作报刊等。

(3)目前南泰国展的主要股东情况为:

股　东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设立时间	注册地点	经营范围
南纺股份	51%	25869.2	1992-6-30	南京市鼓楼区云南北路77号	注①
南京国展	47%	30000	1998-11-12	南京市龙蟠路88号	注②
南泰集团	2%	7000	2002-9-20	南京市鼓楼区云南北路77号	注③
合　计	100%	-	-	-	-

注①南纺股份经营范围:纺织品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业务;三来一补;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业务;经营国家放开经营的其他商品进出口业务(按外贸部批文)。百货;五金交电;电子产品;化工产品;化工原料;金属材料;建筑材料销售;对外劳务合作业务;对外派遣工程、生产及服务行业的劳务人员(不含海员)。

注②南京国展经营范围:举办各类商品、产品、科技成果、考古及文化艺术成果的展览、展示;举办各类会议及招商活动等。

注③南泰集团经营范围:对授权的股份有限公司、有限责任公司的国有股权和国有企业的国有资产实行管理和经营等。

作为南泰国展股东,我公司在南京国展和南泰集团转让南泰国展股权时,享有优先受让权。

(4)南泰国展财务状况

根据对南泰国展2007年10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07年1-10月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审计,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7年11月16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宁永会审字(2007)第0431号]。

经审计,南泰国展财务状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　目	2007年10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54,445.94	54,446.33
负债总额	13,892.95	14,201.08
应收款项总额	1,625.03	991.25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68,500(注1)	40,815(注2)
净资产	40552.99	40245.25
项　目	2007年1-10月(新会计准则)	
营业收入	5053.92	
营业利润	602.21	
净利润	314.89	
项　目	2006年度(原会计准则)	
主营业务收入	4088.32	
主营业务利润	3033.07	
净利润	187.28	

注1、截止2007年10月31日,为南纺股份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等综合授信担保68500万元,全部以玄武区龙蟠路88号房产作抵押担保。

注2、截止2006年12月31日,为南纺股份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等综合授信担保40815万元,全部以玄武区龙蟠路88号房产作抵押担保。

(5)交易标的经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评估;根据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07年11月19日出具的《南京南泰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股权转让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天衡评报字(2007)90号],2007年10月31日,南京南泰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为40552.99万元人民币;净资产评估价值为80671.24万元人民币。

按照该资产评估报告书计算的本次交易的即南泰国展49%股权的账面价值为19,870.9651万元人民币;评估价值为39,528.9076万元人民币。

评估前后净资产有较大增值是因为无形资产中土地使用权的大幅增值。

(6)本次股权转让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以及债务重组事项。

四、交易及定价情况

(1)交易双方:

出让方:南京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南京南泰集团有限公司

受让方: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南京南泰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49%股权

(3)交易价格: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根据《南京南泰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股权转让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天衡评报字(2007)90号]评估价值,综合考虑南泰国展目前经营状况和投资价值,公司拟以不低于评估价格90%且原则上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的价格收购该公司49%的股权。各个原股东的具体转让价格由公司与转让方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为准。

(4)受让方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5)本次收购涉及的股权需在南京市产权交易中心挂牌转让,故此次收购过程需按南京市产权交易中心股权转让的相关规定进行。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项收购议案后向南京市产权交易中心申请受让;若挂牌出让信息公布期满后公司被确定为最终产权受让方,公司将与转让方签订正式的交易合同,否则,该议案相关的董事会决议自动失效。

五、涉及收购的其他事项

(1)公司于2004年收购南泰国展51%股权时曾使用募集资金,因此南泰国展为我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2)本公司目前持有南泰国展51%的股权;本次收购后,南泰国展将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南泰国展的注册资本和经营范围不变,同时,董事会、监事会及主要经营管理人员不变。

(3)本次收购股权资金来源于本公司自筹资金。

(4)本次收购不涉及人员安置和土地租赁等情况。

六、收购(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收购(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体现在:

(1)收购南泰国展优质资产能改善公司资产质量,提高公司优质资产比重,改善公司流动性资产比重偏高的状况,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规避主营业务单一所带来的市场风险。

(2)南泰国展具有资源优势、地理优势,收购后预计有较大的资产增值潜力,收购这一优质资产将会给公司带来巨大的增值收益。

(3)全资控股南泰国展有利于公司进行资本运作,通过引进其他战略投资者等手段,获取南泰国展优质资产增值的收益,提升上市公司盈利水平。

(4)收购项目收益稳定且具有良好的成长性,将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5)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交易价格将在资产评估报告基础上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将不低于评估价格的90%且原则上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本次交易不涉及任何形式的利益输送,不会损害交易各方及上市公司利益。

七、独立董事对本次收购股权关联交易的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客观公允,交易条件合理,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八、备查文件目录

1.《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十四次董事会决议》;

2.《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南纺股份收购南京南泰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49%股权的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3.南京南泰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审计报告;

4.《南京南泰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股权转让项目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

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1月30日

附件一:南京南泰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2006年度审计报告

附件二:南京南泰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2007年10月审计报告

附件三:《南京南泰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股权转让项目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

附件一:

审计报告

宁永会审字(2007)第0168号

南京南泰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南京南泰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06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06年度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06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06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南京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熊琴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爱国

中国　南京　　2007年3月29日

附件二:

审计报告

宁永会审字(2007)第0431号

南京南泰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南京南泰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07年10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07年1-10月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07年10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07年1-10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孙晓爽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爱国

中国　南京　　2007年11月16日

附件三:

南京南泰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项目
天衡评报字(2007)90号
资产评估报告书摘要

本摘要与评估报告书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摘要内容全部摘自资产评估报告书,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全面情况,应认真阅读资产评估报告书全文。

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接受南京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的委托,对部分股东转让所持南京南泰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股权的经济行为所涉及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

资产评估的范围是南京南泰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具体包括流动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及相关的长短期负债。

本项目资产评估基准日为2007年10月31日。

本次资产评估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在合理评估企业各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其中,货币资金以核实后账面金额确定其评估值;往来款项以可能收回的金额确定评估值;存货、机器设备及房屋建筑物采重置用成本法评估;土地使用权采用基准地价修正法评估;长期待摊费用根据后期受益性确定评估值;负债以实际需支付的金额确定评估值。

经评估计算,本项目的评估结果如下:

1、资产:账面价值54,445.94万元,调整后账面值54,445.94万元,评估价值94,564.19万元,评估增值40,118.25万元,增值率73.68%。

2、负债:账面价值13892.95万元,调整后账面值13892.95万元,评估价值13892.95万元,评估无增减值。

3、净资产:账面价值40,552.99万元,调整后账面值40,552.99万元,评估价值80,671.24万元,评估增值40,118.25万元,增值率98.93%。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调整后账面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2,924.56	2,924.56	2,833.90	-90.65	-3.10
长期投资					
固定资产	46,084.76	35,716.84	38,884.00	3,167.16	8.87
其中:在建工程					
建筑物	46,007.64	31,716.96	35,589.68	3,872.72	12.21
设备	77.12	3,999.88	3,294.32	-705.55	-17.64
无形资产	5,393.47	15,761.39	52,810.28	37,048.89	235.06
其中:土地使用权	5,393.47	15,761.39	52,810.28	37,048.89	235.06
其它资产	43.15	43.15	36.00	-7.15	-16.58
资产合计	54,445.94	54,445.94	94,564.19	40,118.25	73.68
流动负债	1,974.77	1,974.77	1,974.77	0.00	0.00
长期负债	11,918.18	11,918.18	11,918.18	0.00	0.00
负债合计	13,892.95	13,892.95	13,892.95	0.00	0.00
净 资 产	40,552.99	40,552.99	80,671.24	40,118.25	98.93

评估结论详细情况见资产评估明细表

特别事项说明:

1、本报告评估结论未考虑控股权和少数股权等因素可能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本次评估的房屋建筑物(宁房权证玄转字第250077号)和土地使用权(宁玄国用[2006]第14634号、宁玄国用[2007]第00493号)全部设定了抵押,为南京南泰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向银行借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等综合授信作抵押担保,共计担保金额人民币68,500.00万元。

3、宁玄国用[2007]字第00493号土地用途为宾馆,土地面积共8000.20平方米,出让方式取得,出让年限自1998年11月12日起算,截至评估日时,该地块尚为空地。

按现行规定,评估结论的有效期为基准日后一年,即2007年10月31日至2008年10月30日。

评估机构法定代表人:余瑞玉

注册资产评估师:郭澳

注册资产评估师:陈海波

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07年11月19日

证券简称:南纺股份　证券代码:600250　编号:临2007-34号

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

①南京百业光电有限公司(以下或简称"百业光电")

②南京高新经纬电气有限公司(下或简称"经纬电气")

●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

①公司拟向控股子公司南京百业光电有限公司2000万元人民币一年期银行贷款提供担保;除此之外,公司曾于2007年7月向该公司3000万元人民币一年期银行贷款提供过担保,该担保责任尚未解除;目前对该公司累计担保余额为3000万元人民币。

②公司拟向控股子公司南京高新经纬电气有限公司3000万元人民币一年期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目前公司对该公司无其他担保。

●是否存在反担保

以上两笔担保均存在反担保。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

目前公司合计对控股子公司担保1.1亿元人民币,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3.74%。无其他对外担保。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十四次董事会于2007年11月28日下午2:00在南京市云南北路77号南泰大厦406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单晓钟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南京百业光电有限公司2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11票,反对0票,关联董事赵万龙回避表决)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南京高新经纬电气有限公司3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11票,反对0票,关联董事赵万龙回避表决)。

上述担保将在有关各方正式签署担保合同后生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①被担保人南京百业光电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南京百业光电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11月。公司注册地:南京高新开发区29号;注册资本4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张长征;公司经营范围为:电子显示器件、机电产品、光源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维修及技术服务、大屏幕显示系统设计、制作、安装;计算机网络视频产品开发,制作;显示器、显示管生产、销售。

百业光电有限公司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南京南泰显示有限公司	2000万	50.00%
张长征	1000万	25.00%
南京高新经纬电气有限公司	400万	10.00%
江苏省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300万	7.50%
南京经纬科技有限公司	200万	5.00%
江苏省国际经济合作有限公司	100万	2.50%
合计	4000万	100.00%

在百业光电的股东中,因我公司控股南京南泰显示有限公司和南京高新经纬电气有限公司,这两家公司合计持有南京百业光电有限公司60%股权,故我公司间接控股南京百业光电有限公司,我公司与百业光电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所规定的关联方。

南京百业光电有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截至2006年12月31日,南京百业光电有限公司经审计总资产96,896,751.52元,净资产41,859,056.98元,负债合计55,037,694.54元,公司资产负债率56.80%。

2006年,南京百业光电有限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31,400,331.68元,净利润379,457.85元。

②被担保人南京高新经纬电气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南京高新经纬电气有限公司成立于1996年7月。公司注册地:南京高新开发区机电工程区028号四层;注册资本4800万元;法定代表人赵万龙;公司经营范围为:电子产品、机电产品、服装、建材、办公设备生产、销售;进出口贸易(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经济信息咨询。(以上经营范围凡涉及行政许可的经批准后方可经营)

南京高新经纬电气有限公司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2582万	53.79%
南京南泰显示有限公司	1144万	23.84%
南京百业光电有限公司	1059万	22.06%
赵万龙	15万	0.31%
合计	4800万	100.00%

南京高新经纬电气有限公司为我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所规定的关联方。

南京高新经纬电气有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截至2006年12月31日,南京高新经纬电气有限公司经审计总资产85,327,311.37元,净资产58,332,772.88元,负债合计26,994,538.49元,公司资产负债率31.64%。

2006年,南京高新经纬电气有限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57,402,469.46元,净利润4,090,900.07元。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①公司拟向控股子公司南京百业光电有限公司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2000万元人民币一年期贷款提供担保;该担保由南京南泰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担保期限自贷款主合同到期日满一年。

②公司拟向控股子公司南京高新经纬电气有限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的3000万元人民币一年期贷款提供担保;该担保由南京南泰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担保期限自贷款主合同到期日满一年。

四、董事会意见

根据公司整体经营的需要,为缓解控股子公司流动资金不足情况,公司董事会在全面了解被担保方经营状况、资信情况后,认为被担保方资信情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同意为上述两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上述两项贷款担保不属于证监发[2005]120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中规定的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对外担保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目前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共计1.1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3.74%。无其他对外担保。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十四次董事会决议;

2、南京百业光电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及2006年度财务报表;

3、南京高新经纬电气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及2006年度财务报表。

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1月30日

股票简称:天科股份　股票代码:600378　编号:临2007-046

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通讯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07年11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表决董事9名,实际表决董事9名。会议审议并一致表决通过了公司"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

附件:《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

特此公告

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1月29日

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号)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水平及四川证监局的具体部署,公司于2007年初成立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领导小组,启动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历经自查、公众评议及现场检查、落实整改三个阶段。现将本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简要过程和整改情况报告如下:

一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本次治理专项活动,公司董事长是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总负责人。成立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领导小组,制订了详细的治理专项工作实施计划,并落实专人负责公司自查、整改工作。

按照公司治理专项领导小组的部署,各部门按要求对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内部控制机制、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系、信息披露管理等环节进行了严格的自查,并完成了《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报告》。经公司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报经中国证监会四川证监局审核同意后,于2007年9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摘要》全文。

二 公司自查整改情况

1 关于股东矛盾对公司正常经营的影响。

整改措施:由于股东矛盾导致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运转不正常,公司经营活动也受到影响这一严峻状况,公司董事会尽一切努力,积极与公司各股东以及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沟通、协调。公司第一大股东西南化工研究设计院实际控制人中国昊华化工(集团)总公司(简称:昊华集团)高度重视天科股份面临的困难。为了彻底解决天科股份因股东矛盾引发的问题,昊华集团于2007年5月开始探讨直接划转天科股份股权事宜。2007年7月,昊华集团与西南化工研究设计院签署股权无偿划转协议,2007年10月,股权划转获国家国资委的批准。2007年10月25日,股权过户顺利完成。2007年11月15日,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进行了重大调整。由于公司股东的矛盾得以化解。公司的不正常状况迅速得到改变。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运作步入正常轨道。公司董事会的决策在公司得到了贯彻执行。公司原股东西南化工研究设计院也与公司就诉讼问题达成和解,公司的对外形象得以恢复。

2 关于信息披露问题。

整改措施:公司历史上经历了两次信息披露违规的问题。公司相关人士也受到了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处罚。公司董事会积极完善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于2007年6月,制定了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新股东昊华集团对此问题给予了特别的重视。2007年11月,昊华集团推荐的董事陈宝通先生出任公司新的董事长。新任董事长召集了董事会专门会议,研究讨论了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问题,陈宝通董事长担任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新的负责人。

3 关于独立性问题。

整改措施:独立性问题是公司上市带来的遗留问题,错综复杂,涉及了方方面面。公司董事会正在第一大股东的协调下,积极与西南化工研究设计院共同研究,制定切实可行、共赢发展的解决方案。

三 公众评议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

公司设立了专门的评议电话、传真接受投资者评价,同时公布了治理专项邮箱,并于9月6日将相关信息公告在《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未收到来自投资者和社会公众的评议意见。公司将继续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信息披露与交流,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

四 四川证监局现场检查的整改落实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四川证监局对我公司进行了专项现场检查,结合日常监管掌握的情况,出具了《关于对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治理综合评价及整改建议的函》(川证监上市[2007]63号),提出以下整改建议:

1、公司应按照《进一步加快推进清欠工作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6)92号文)的要求,在章程中载明制止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侵占上市公司资产的具体措施,公司董事会应建立对大股东所持股份"占用即冻结"机制。

1、整改措施:公司董事会已经着手此项工作,正与公司法律顾问研究,对《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在《章程》中建立起对大股东所持股份"占用即冻结"的机制,明确董事、监事和高管维护上市公司资金安全的法定义务,载明公司董事、高管人员协助、纵容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侵占公司资产时,公司董事会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处分和对负有严重责任董事启动罢免直至追究刑事责任的程序。计划在2007年12月15日前完成修订工作,具体负责人是董事会秘书魏丹。一旦修订完毕,章程修正案将提交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应立即建立健全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内控制度、高管持股管理变动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整改措施:2007年11月22日,公司三届董事会三十次会议已经对上述问题进行了讨论和部署。安排专人负责制定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内控制度、高管持股管理变动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制定了工作完成的时间表,具体安排如下:

(1)公司董事会为了健全内部审计工作,已经安排专人制定完备的,包括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内控制度。具体负责人是公司副董事长陈健先生。完善工作将在2008年1月31日前完成;

(2)制定公司高管持股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具体责任人是董事会秘书魏丹。修订工作将在2008年1月31日前完成。

3、公司股权划转后,应当采取积极措施按照五分开要求,有效解决人员、资产、机构及业务上存在的历史遗留问题,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独立性。

整改措施:公司五分开等独立性问题是公司的遗留问题。历史渊源长,涉及方方面面。公司董事会和公司新股股东昊华集团很重视。由于西南化工研究设计院是昊华集团的全资子公司,这将有利于协调公司与西南化工研究设计院的关系和相互沟通,有利于最终妥善解决该问题。公司董事会将积极与大股东沟通,在新股东协调下,与西南化工研究设计院共同研究,制定出切实可行、共赢发展的解决方案。该项工作的责任人是公司董事长。

4、公司应总结信息披露违规受交易所谴责的教训,在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中细化重大信息披露传递程序,补充信息披露违规的责任追究机制,进一步提高公司的透明度。

整改措施:针对公司过去在信息披露方面的不足,公司董事会认真吸取了经验教训,在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上,已经安排专人强化公司信息披露的